

霍邱县人民政府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年度报告

本报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 711 号）《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 号）要求，由县政府办公室结合统计数据编制而成。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为 2024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如对本报告有疑问，请与霍邱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县政务公开办）联系（电话：0564-6080560）。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情况。紧紧围绕年度政务公开重点任务和工作要求，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全年发布、更新主动公开信息 5.19 万条。**一是**及时向社会公开重大行政决策事项清单。广泛听取意见，发布意见征集信息 24 条，采纳建议 26 条。**二是**落实好重点领域公开。紧扣经济社会发展大局和就业创业、社会保障、公共服务等重点领域，持续深化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全县 220 家单位财政预决算信息做到集中统一公开，全年发布就业信息 596 条，社会救助信息 263 条、自然资源重点领域信息 446 条。针对公众热点，及时发布权威信息，全年召开新闻发布会 21 场、举办在线访谈 8 期，发布反电信诈骗提示信息 16 条，通报电信网络诈骗案例 58 起，主动回应社会关切。**三是**完成全

县行政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政策文件库已建成并投入运行，开展政策文件标签、格式调整和解读、征集关联设置，已纳入政策文件 405 条。

（二）依申请公开。做好政府信息公开指南更新维护，确保申请渠道畅通；规范依申请公开办理，严格执行依申请公开办理工作规程；所有办件全部录入平台，从受理至答复办结，全程留痕管理。2024 年，全县共收到线上线下依申请公开 112 件（含上年结转 1 件），已办结 108 件（其中予以公开 55 件，部分公开 18 件，不予公开 5 件，无法提供 17 件，不予处理 1 件，其他处理 12 件），结转下年度办理 4 件。

（三）政府信息管理。做好历史、无效信息清理，规范说明性信息发布，做好栏目整合优化工作；落实信息发布审核及公开属性审查制度，通过“线上监测+线下检查”相结合的方式常态化开展严重表述错误、非法链接、泄露个人隐私等排查整改。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县政府网站充分发挥政务公开第一平台和政务服务总入口作用，切实增强传播力、引导力、影响力和公信力，全年发布政务信息 640 余篇、视频信息 365 条。建成全县议案提案办理专题，分类、分条公开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按建议和提案序号有序公开答复办理结果，便于公众查找。

（五）**监督保障。**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政府目标管理绩效考核4%占比。围绕《霍邱县2024年政务公开专项行动实施方案》《霍邱县2024年政务公开重点工作清单》等重点工作任务，加强日常指导和监督检查。落实政府信息公开社会评议和责任追究制度，本年度未出现因信息公开引发责任追究情况。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12	61	106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42148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249615		
行政强制	3562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8341. 21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 企业	科研 机构	社会 公益 组织	法律 服务 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08	3	0	0	0	0	111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0	0	0	0	0	1
三、本 年度办	(一) 予以公开	54	1	0	0	0	0	55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	17	1	0	0	0	0	18

理结果	不计其他情形)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2	0	0	0	0	0	2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3	0	0	0	0	0	3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15	0	0	0	0	0	15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2	0	0	0	0	0	2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1	0	0	0	0	0	1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5	0	0	0	0	0	5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6	1	0	0	0	0	7	
	(七) 总计		105	3	0	0	0	0	108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4	0	0	0	0	0	4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4	1	2	1	8	0	0	0	0	0	1	0	0	1	2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上年度存在的问题。一是政策文件展现形式、解读深度不够，仍有提升空间。二是部分主动公开内容规范化、时效性有待进一步提高。**改进情况：**一是政策文件库已建成并上线运行。实现县（乡）政策文件统一入库进行管理，同步开展标签认领、指南编制、兑现事项梳理等；按照全省规范性文件格式，开展规范性文件网络版发布格式统一调整，便于公众检索、查阅。二是持续完善解读流程，不断提高政策解读质量。印发《霍邱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规范和加强政策文件解读工作的通知》（霍政办秘〔2024〕18号），对解读的范围、主体、程序、方式、内容和时限做了具体要求。紧扣出台的涉企惠民政策举措，以改进提升解读质量、丰富解读形式为重点，全年发布文字解读18篇、图片解读6篇、负责人及媒体解读4篇，举办在线访谈8期、新闻发布会21期。三是进一步完善工作机制，加大自查自纠力度。建立常态化月度线上巡查监测和季度集中办公工作机制，解决日常工作中存在的“说起来重要、干起来次要、忙起来不要”问题，不断改进提升信息发布规范性和及时性。

（二）当前存在的主要问题。一是重大行政决策事项全流程公开工作开展的不够深入，二是政务公开专区的下线功能仍需进一步强化。

（三）下一步工作改进措施。一是及时公开重大行政决策项目目录，建立决策全生命周期管理专题，打通决策前中后公开链

条；二是用好政务公开专区的平台作用，开展“政府开放日”系列活动。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规定的按件、按量收费标准，本年度没有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